

# 岳阳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办公室

---

## 关于公开征集涉企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的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以及集中推进群众身边具体实事的部署要求，深入纠治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现就公开征集全县涉企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线索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线索征集范围

1. 违规异地执法问题。主要包括：违反地域管辖原则，在没有明确管辖权或管辖权尚有争议的情况下异地执法；未经法定程序批准，擅自跨区域开展行政执法；在异地执法过程中，超越权限、违反法定程序对企业财产采取强制措施，或采取“钓鱼”执法等违规手段将外地案件纳入自身管辖范围等。

2. 趋利性执法问题。主要包括：以罚代管，以罚款为目的滥用自由裁量权，随意提高罚款标准；直接或变相下达罚款指标、执法数量考核指标、非税收入任务，以罚款数额进行排名或者作为绩效考核的指标，将罚款与行政执法人员年终考核、福利待遇挂钩；违规违法争抢有罚没收入的案件管辖权，违规预收、私自截留罚没款；违规设置电子技术监控设备等。

3. 乱收费问题。主要包括：违规设立收费项目；未按规定范围、对象、标准收费；未执行取消、停征、免征、减征等降费政策；不执行收费公示制度、不明码标价，不按规定出具收费票据；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利用影响力强制收费、“搭车”收费、“转嫁”收费、与行政许可挂钩收费；违规将政府职责范围内的事项交由事业单位或中介组织承担并收取费用等。

4. 乱罚款问题。主要包括：无处罚依据擅自设定罚款项目；不具备执法资格的主体及其人员实施罚款；未按规定程序实施罚款；不执行国务院已取消罚款事项的决定；随意给予顶格罚款或者高额罚款，存在“一刀切”执法、小过重罚、违规顶格处罚；随意降低违法行为认定门槛或扩大违法行为范围实施罚款；对已超过法定追责期限的违法行为实施罚款；以罚代管，只罚款不纠正违法行为，该处罚未处罚；对同一违法行为，不同执法部门分别罚款；对同一违法事实，“同案不同罚”；不执行“首违免罚”“轻微不罚”等。

5. 乱检查问题。主要包括：违规下达检查指标，将考核考评、预算项目绩效与检查频次、罚款数额挂钩；不具备行政检查资格的单位 and 人员违规实施行政检查、未制定年度行政检查计划实施检查、未制定或超出本单位公布的行政检查事项清单范围实施检查、同一行政检查主体对同一检查对象实施多项检查未合并进行、未按要求优先采取“无扰检查”方式、实施检查未出示行政执法证、省市县不同层级行政检查主体对同一检查对象违规实施重复检查、未向检查对象出示检查码和检查通知书、未书面反馈检查结

果、多个行政执法机关对同一检查事项或检查对象进行检查未按规定采取联合检查方式；入企检查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刻意要求法定代表人到场等。

6. 乱查封问题。主要包括：违反法定权限或程序实施查封、扣押等行政强制措施；委托实施查封，无行政执法资格的人员实施查封；对与违法行为无关的场所、设施、财物实施查封，重复查封已被其他国家机关依法查封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超过法定期限查封，未妥善保管或使用、损毁查封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具备解除查封情形仍不作出解除查封决定。

7. 行政执法过程中滥用职权、徇私枉法、“吃拿卡要”、收受钱物等。包括接受相关企业的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参加被检查企业提供的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由被检查企业支付消费开支或者将检查费用转嫁给企业，强制企业接受指定的中介机构提供服务，以观摩、督导、调研、考察等名义行检查之实等。

## 二、线索反映方式

1. 电子邮箱或扫二维码举报。将问题线索发送至岳阳县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电子邮箱 YXXzzzfjd@163.com（邮件主题请注明“问题线索”）；也可扫描本公告的二维码进入问题线索小程序，对涉企行政执法方面的相关问题线索进行填报。

2. 电话举报。岳阳县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举报电话：0730-7634369。

3. 来信举报。将问题线索及相关证据书面材料邮寄至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县荣家湾镇岳阳县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邮编:414100)。

### 三、相关要求

1. 反映问题应当真实、准确,尽可能提供相关文字材料、图片、录音或视频等证据;倡导提供举报者身份证明、联系方式;不得捏造事实或进行恶意举报。我们将认真核查征集到的问题线索,对查证属实的涉企行政执法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2. 线索受理单位将对线索提供人的信息保密,切实维护投诉举报人的合法权益。已由纪检监察机关、信访等部门受理,或已申请行政复议和进入司法程序的相关问题线索,不纳入本次受理范围。

3. 本次征集活动自即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岳阳县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办公室

2026年3月16日



附件：

涉企行政执法问题线索反映小程序二维码。

